

交通安全教育宣導

一、交通安全觀念四大守則：

- (一)你看得見我，我看得見你。
- (二)安全空間，不做沒有把握的動作，只要猶豫就不要去做。
- (三)利他的用路觀，不影響別人的安全。
- (四)防衛兼備，防止事故發生，不要讓自己成為事故的受害者。

二、行人穿越道汽機車與行人注意事項：

(一)行人

- 1、等候穿等候穿越路口，應在人行道邊緣往後退3大步。
- 2、遵守行人號誌-紅燈停綠燈行，秒數不足不急著過。
- 3、穿越時先左看、右看、再左看。
- 4、舉舉手示意。
- 5、行人穿越道上快步走。
- 6、行人穿越道上不滑手機、不聊天。
- 7、上放學穿戴鮮明顏色衣服帽子。
- 8、書包、手提袋、腳踏車貼反光條或裝LED燈。

(二)汽機車

- 1、汽機車在行人穿越道上距離行人一車道寬(約3公尺)，讓行人優先通行。
- 2、路口有人指揮，應遵從指揮通過路口。

三、自行車道路安全：請配戴自行車安全帽，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、勿當低頭族及勿酒後騎車，保持自行車安全設備良好與完整，不可附載坐人、人車共道請禮讓行人優先通行、行人穿越道上不能騎自行車，請下車牽車，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行駛、依規定兩段式左(右)轉、行駛時，不得爭先、爭道、並行競駛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騎乘。

四、機車安全：請正確配戴安全帽、勿滑手機、全天開頭燈、勿無照騎車、勿酒後騎車、行車時勿當低頭族、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、勿任意變換車道、路口禮讓行人、禁止飆車、不疲勞駕駛，並勿將機車借給無適當駕照的人，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，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，以維護生命安全。

五、行人(含長者)道路安全：穿越道路時請遵守交通號誌指示或警察之指揮，不任意穿越車道、闖紅燈，不任意跨越護欄及安全島，不侵犯車輛通行的路權，穿著亮色及有反光的衣服、在安全路口通過道路、預留充足的時間，勿與沒耐性的駕駛人搶道。